

#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培育中等學校各學科教師專門科目一覽表

中等學校 任教科別	適合任教之學系、研究所	專 門 科 目 名 稱	學分	備 註
國 文	國文學系	中國文學史	4	必備 25 學分
		國文文法	4	
文字學	4			
國學概論 (或國學導讀、古籍導讀)	4			
修辭學	2			
詩選及習作	3			
國語語音學 (或國音、語音學)	2			
四書 (或論語、孟子、學庸)	2			
		國文教材教法	2	選備 7 學分
		國文教材教法研究	2	
		國文教學實習	2	
		中國哲學史 (或中國思想史)	4	
		聲韻學	3	
		訓詁學	3	
		現代文學概論	3	
		散文選及習作	4	
		新文藝及習作	2	
		應用文及習作	2	
		詞選及習作	2	
		曲選及習作	2	
		文學批評	2	
		明清小說	2	
		讀書指導	2	
		臺灣文學	2	
		書法研究	2	
		專書選讀 (詩經、書經、易經、禮記、左傳、史記、漢書、老子、莊子、墨子、荀子、韓非子、呂氏春秋、淮南子、楚辭、文心雕龍、專家詩、專家詞、專家文、昭明文選、文史通義、管子、抱朴子、公孫龍子、資治通鑑)	2	
必備及選備				共計 32 學分

註：本表適用九十學年度 (含) 以前入學之學生